



文库

朱自清 著

中国歌谣



江西教育出版社
Jiangxi Education Press



文库

中国歌谣

朱自清 著



江西教育出版社
JIANGXI EDUCATION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中国歌谣 / 朱自清著. -- 南昌 : 江西教育出版社,
2017.10

(大家学术文库)

ISBN 978-7-5392-9705-7

I. ①中… II. ①朱… III. ①民间歌谣—文学研究—
中国 IV. ①I20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7)第 158646 号

中国歌谣

ZHONGGUO GEYAO

朱自清 著

江西教育出版社出版

(南昌市抚河北路 291 号 邮编: 330008)

各地新华书店经销

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印刷

635 毫米×960 毫米 16 开本 13 印张 字数 187 千

2018 年 2 月第 1 版 2018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92-9705-7

定价: 28.00 元

赣教版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请向我社调换 电话: 0791-86706047

投稿邮箱: JXJYCBS@163.com 电话: 0791-86705643

网址: <http://www.jxeph.com>

赣版权登字-02-2017-492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“大家学术文库”编者按

中国学术，昉自伏羲画卦，至周公制礼作乐而规模始备。其后，王官失守，孔子删述六经，创为私学，是为诸子百家之始。《庄子》曰：“道术将为天下裂。”孔子歿后，儒分为八；墨子歿后，墨分为三。诸子周游天下，游说诸侯，皆以起衰救弊、发明学术为务，各国亦以奖励学术、招徕人才为务，遂有田齐稷下学宫之设。商鞅变法，诗书燔而法令明；始皇一统，儒士坑而黔首愚，当此之时，学在官府，以吏为师，先王之学，不绝如缕。至汉高以匹夫起自草泽，诛暴秦，解倒悬，中国学术始获一线生机。其后，汉惠废挟书之律，民间藏书重见天日。孝武之世，董子献“罢黜百家，表彰六经”之策，定六经于一尊。其后，虽有今古之分、儒释之争、汉宋之异、道学心学之别、义理考据之殊，而六经独尊之势，未曾移也。

及鸦片战起，国门洞开，欧风美雨，遍于中夏，诚“三千年未有之变局”。当此之时，国人震于列强之船坚炮利，思有以自强；又羨于西人之政教修明，思有以自效。于是有“变法守旧之争”“革命改良之争”“排满保皇之争”，而我国固有之学术传统，亦因之而起变化。清季罢科举而六经独尊之势蹙，蔡子民废读经而六经独尊之势丧。当此之时，立论有疑古、信古、释古之别，学派有“古史辩”与“学衡”之争，学说有“文学革命”“思想革命”“文字革命”“伦理革命”诸说，师法有“师俄”“师日”“师西”之分，众说纷纭，莫衷一

是，百家争鸣，复见于近代。

民国诸家，为阐明道术、解救时弊，著书立说、授课讲学，其学术思想，历久弥新，至今熠熠生辉，予人启迪。然近人著作，汗牛充栋，多如恒河之沙，使人难免望书兴叹，不知从何下手，穷其一生，亦难以卒读。因此之故，我社特精选最具代表性之近人著作 62 种，分为 6 辑，依次出版，俾读者略窥学术门墙，得进学之阶。此次选辑出版，虽未能穷尽近人学术之精品，难免有遗珠之憾；然能示人以门径，使人借此以知近人学术规模之宏大、体系之完密，亦不失我社编辑出版“大家学术文库”之初衷。

此次出版，为适应今人阅读习惯，提升丛书品质，我社特对所选书籍做了必要之编辑加工。总体说来，约有如下诸端：

- 一、改繁体竖排为简体横排；
- 二、核查各书引文，改讹正误；
- 三、规范各书之标点符号用法，为一些书加新式标点；
- 四、校改原稿印刷产生之错字、别字、衍字、脱字；
- 五、凡遇同一书稿中同一人名有两种及以上不同写法者，一律统改为常用写法。

除以上所举五点之外，其余一仍其旧，力求完整保持各书原貌。

然限于编者之有限学力，书中疏漏之处，在所难免，尚祈广大方家、读者诸君不吝批评斧正。

编者

2017 年 6 月（农历丁酉郁蒸）

目 录

歌谣释名	001	一
歌谣的起源与发展	008	二
歌谣的历史	057	三
歌谣的分类	116	四
歌谣的结构	153	五
歌谣的修辞	186	六

歌谣释名

歌谣与乐

《诗经·魏风·园有桃》里有一句道：“心之忧矣，我歌且谣。”《毛传》说，“曲合乐曰歌，徒歌曰谣。”陈奂《诗毛氏传疏》九申其义云：“‘合乐曰歌’释‘歌’字。《周语》，‘瞽献曲’，韦注云，‘曲，乐曲。’此‘曲’之义也。‘徒歌曰谣’释‘谣’字。《尔雅·释乐》，‘徒歌谓之谣。’此传所本也。《说文》，‘𪛗，徒歌。’𪛗，古‘谣’字，今字通作‘谣’。《初学记·乐部上》引《韩诗章句》云，‘有章曲曰歌，无章曲曰谣。’章，乐章也；‘无章曲’，所谓‘徒歌’也。《正义》云，‘此文“歌”“谣”相对，谣既徒歌，则歌不徒矣。《行葦传》曰，“歌者，合于琴瑟也”。’案《行葦传》作‘比于琴瑟’，孔依此传言‘合乐’意改之耳。”

成伯珩《毛诗指说》引梁简文《十五国风义》也说：“在辞为诗，在乐为歌。”（见阮元《经籍纂诂》）本来歌谣都是原始的诗，以“辞”

而论，并无分别；只因一个合乐，一个徒歌，以“声”而论，便自不同了。但据杜文澜《古谣谚·凡例》，“合乐”又有两种：一是“工歌合乐”，（原注）如《史记·乐书》载《乐府太乙歌》、《蒲梢歌》。一是“自歌合乐”。（原注）如《史记·高祖纪》，击筑为《大风歌》。“一则：本意在于合乐，非欲徒歌；一则本意在于徒歌，偶然合乐。故琴操、琴曲、琴引之类，从容而成，已著翰墨者，固与徒歌迥殊；（原注）如《后汉书·蔡邕传》所作《释海》，末附琴歌。仓促而作，立付弦征者，仍与徒歌相仿。”（原注）如《琴操》卷上载《公无渡河箜篌引》。姑不论杜氏所举的例如何，这后一种是仍当属于谣的。

《尔雅·释乐·旧注》，“谣，谓无丝竹之类，独歌之。”（《经籍纂诂》）桂馥《说文义证》引《一切经音义》二十，“《尔雅》，‘徒歌为谣’，《说文》，‘独歌也’。”又十五：“《说文》，‘独歌也’，《尔雅》，‘徒歌为谣’。徒，空也。”他说，“独歌谓一人空歌，犹徒歌也。”但徒歌一名，并未明示人数；独歌若果如桂馥所释，实是确定了或增加了徒歌的意义。谣还有“行歌”一解，见《国语·晋语》“辨妖祥于谣”韦注。桂馥说这又是“以道路行歌为徒歌”了。

《古谣谚·凡例》又说，“谣与歌相对，则有徒歌合乐之分，而歌字究系总名；凡单言之，则徒歌亦为歌（说本孔氏《正义》）。故谣可联歌以言之，（原注）如《史记·秦始皇本纪·集解》引嘉平谣歌，《晋书·五行志》载建兴中江南谣歌。亦可借歌以称之。”（原注）如孟子述孔子闻孺子歌，《左氏昭十二年传》载南蒯乡人歌，《史记·灌夫传》载颍川儿歌，《汉书·董宣传》载京师歌，《晋书·山简传》载襄阳童儿歌，《祖逖传》载豫州耆老歌，《旧唐书·薛仁贵传》载军中歌。至于歌谣联为一名则始见于《淮南子·主术训》，文云，“古圣王……出言以副情，发号以明旨，陈以礼乐，风之以歌谣。”

歌谣的字义

以上从乐的关系上解释歌谣的意思。但这两个字的本义是什么呢？《书·舜典》，“歌永言”。马注又郑注，“歌，所以长言诗之意

也。”《诗·子衿传》“诵之歌之”疏，“歌之，谓引声长咏之”。（并见《经籍纂诂》）这也就是《诗大序》说的“情动于中而形于言。言之不足，故嗟叹之；嗟叹之不足，故永歌之”。郝懿行《尔雅义疏》引《释名》云，“人声曰歌。”他说，“歌有弦歌，笙歌，要以人声为主。”《尔雅·释乐·孙注》，“谣，声消摇也。”（《经籍纂诂》）消摇是自得其乐的意思。《广韵·四宵》：“繇，喜也。”引《诗》“我歌且繇”；陈奂说，“或义本《三家诗》。”“喜”与“消摇”是很相近的。谣又有“毁”义，见《离骚》“谣琢谓余以善淫”王注，那是相去较远了。

歌谣的异名

《乐府诗集》引梁元章一作帝《纂要》曰，“齐歌曰讴，吴歌曰歊，楚歌曰艳，浮歌曰哇，……”前三种是因地异称，后一种许是声音的关系；《国语·楚语》注，“浮，轻也。”大概这种歌的调子是很轻靡的。近来又有“俗歌”一名（见《谈龙集》，《海外民歌译序》《江阴船歌序》），则是别于一般的诗歌而言。谣有“谣言”，“风谣”（见《后汉书》，据《古谣谚》卷一百引），“谣辞”（见《旧唐书》，据同书目录），“民谣”（见《晋书》），“百姓谣”（见《南史》），“口谣”（见《明季北略》，据同书目录）等名字。谣字有或作“謠”字者，如《风俗通·皇霸篇》，载赵王迁时童谣，《史记·赵世家》，“童谣”作“民謠言”。“谣”字有误作“讹”字者，如《宋书·符瑞志》，载永光初谣言，前《废帝纪》“谣”作“讹”，而其词用韵，实系歌谣之体，与他处“讹言”无韵者不同。（采录《古谣谚·凡例》本文与注）又有以“风诗”总称歌谣的。（《谈龙集·读童谣大观》）

《古谣谚·凡例》说：“讴有徒歌之训，（原注）《楚辞·大招王注》云，‘徒歌曰讴’，亦可训谣。（原注）《庄子·大宗师篇·释文》云，‘讴，歌谣也’。吟本训歌，（原注）《战国秦策》注云，‘吟，歌吟也。’与讴谣之义相近。（原注）《文选》陈孔璋《答东阿王笺》‘以为吟颂’注云，‘吟颂，谓讴吟歌颂。唱可训歌；（原注）《礼记·乐记》‘一唱而三叹’郑注云：‘倡，发歌句也，唱与倡同。’诵亦可训歌；（原注）

《礼记·文王世子》‘春诵夏弦’郑注云：‘诵，谓歌乐也。’噪有欢呼之训；（原注）《国语》韦注云：‘噪。欢呼也。’呼亦歌之声，（原注）《尚书·大传》云，‘其歌之呼也’郑注云，‘呼，出声也。’并与讴谣之义相近。故谣可借讴以称之，（原注）如《左氏宣二年传》载宋城者讴。又可借吟唱诵噪以称之”。（原注）如《晋书·石虎载记》引佛图澄言，《北齐书·后主纪》载童戏唱，《左氏僖二十八年传》载晋舆人诵，《哀十七年传》载卫侯梦浑良夫噪。这讴、吟、唱、诵、噪、呼几个名字里，吟、噪、呼（《古谣谚》目录中，加一字称为“呼语”）都甚少见，且据《古谣谚》所录的而论，也与我们现在所谓歌谣不合；那些只是个人的歌罢了。

此外南方还有“山歌”，广东也称为“歌仔”，（见屈大均《广东新语粤歌条》）普通以指情歌，但据梁绍壬《秋雨庵笔记》四及钟敬文先生《歌谣杂谈》三（见《歌谣周刊》七十一号），其范围颇广，与“歌谣”之称，几乎无甚分别。——广西象县的僮人又有所谓“欢”，是用僮语所唱的山歌；用官话唱的则仍叫做山歌。（见《歌谣周刊》五十四号《僮人情歌》）又有“秧歌”，义是农歌，但所包也甚杂。这两种大抵七言成句，与句法参差的不同。更有甘肃的“话儿”（见《歌谣周刊》八二号袁复礼先生文）直隶新河的“差儿”，“数大嘴儿”，“但掌儿”等俗名。（见《歌谣周刊》六十八号，傅振伦先生《歌谣杂说》）这些是只通行于一定地域的。

歌谣的广义与狭义

中国所谓歌谣的意义，向来极不确定：一是合乐与徒歌不分，二是民间歌谣与个人诗歌不分；而后一层，在我们现在看起来，关系更大。《诗经》所录，全为乐歌，（顾颉刚先生说，见《北京大学研究所国学门周刊》第十，十一，十二期）所有的只是第二种混淆。《玉台新咏》与《乐府诗集》则两种混淆都有；这或因《玉台》的编辑者以艳辞为主，《乐府》的编辑者则以“乐府体”为主之故。后来杨慎辑《古今风谣》，杜文澜辑《古谣谚》，那第一种混淆是免了，而杜氏凡例，尤严于合乐、徒歌之辨；但第二种混淆依然存在。我想，“诗

以声为用”的时代早已过去，就是乐府，汉以后也渐渐成了古诗之一体——郭茂倩虽想推尊乐府，使它为“《四诗》之续”，但他的努力几乎是徒然的；元明两代虽有少数注意他的书的人，真正地看重它、研究它的，直到近来才有——歌谣与乐府，于是都被吸收到诗里。杨氏、杜氏是以广义的诗为主来辑录歌谣的，自然民间的与个人的就无分别的需要了。但也有两个人，无论他们自己的歌谣观念如何，他们辑录的材料范围，却能与我们现在所谓歌谣相合的；这就是李调元的《粤风》，和华广生的《白雪遗音》的大部分。这两个人都在杜文澜以前；所以我疑心他们未必有我们的歌谣观念，只是范围偶合罢了。

至于歌谚之别，《古谣谚·凡例》里有一段说明，可供参考，他说：“谣谚二字之本义，各有专属主名。盖谣训徒歌，歌者，咏言之谓，咏言即永言，永言即长言也。谚训传言，言者，直言之谓，直言即径言，径言即捷言也。长言生于咏叹，故曲折而纾徐；捷言欲其显明，故平易而捷速；此谣谚所由判也。然二者皆系韵语，体格不甚悬殊，故对文则异，散文则通，可以彼此互训也。”所以杨慎《古今谚》，谚中杂谣（《古谣谚》一百引《书传正误》），范寅《越谚》也是如此。但大体说来，谚的意义，却比较是确定的。

我们所谓歌谣，是什么意思呢？我们对于歌谣有正确的认识，是在民国七年北京大学开始征集歌谣的时候。这件事有多少“外国的影响”，我不敢说；但我们研究的时候，参考些外国的材料，我想是有益的。我们在十一年前，虽已有了正确的歌谣的认识，但直到现在，似乎还没有正确的歌谣的界说。我现在且借用一些外国的东西：

Frank Kidson 在《英国民歌论（English Folk-Song, 1915）》里说民歌是一种歌曲（song and melody），生于民间，为民间所用以表现情绪，或（如历史的叙事歌）为抒情的叙述者。……就其曲调而论，它又大抵是传说的，而且正如一切的传说一样，易于传讹或改变。它的起源不能确实知道，关于它的时代，也只能约略知道一个大概。

有人很巧妙地说，谚（proverb）是一人的机锋，多人的智慧。对于民歌，我们也可以用同样的界说，便是由一人的力将一件事，一件传说或一种感情，放在可感觉的形式里表现出来，这些东西本为

民众普通所知道或感到的，但少有人能够将它造成定形。我们可以推想，个人的这种制作或是粗糙，或是精炼，但这关系很小，倘若这感情是大家所共感到的，因为通用之后，自能渐就精炼，不然也总多少磨去它的棱角，使它稍为圆润了。（见《自己的园地·歌谣》一文中）

但“民”字的范围如何呢？Kidson说：“这里的‘民’字，指不大受着文雅教育的社会层而言。”（同书十页）

Louise Pound 在《诗的起源与叙事歌》（Poetic Origins and The Ballad, 1921）里，也有相似的话；“在文学史家看来，无论哪种歌，只要满足下列两个条件的，便都是民歌。第一，民众必得喜欢这些歌，必得唱这些歌；——它们必得‘在民众口里活着’——第二，这些歌必得经过多年的口传而能留存。它们必须能不靠印本而存在。”（二〇二页）

《古谣谚·凡例》说：“谣谚之兴，其始止发乎语言，未著于文字。其去取界限，总以初作之时，是否著于文字为断。”也是此意。民国七年以来，大家搜集的歌谣，大抵与这些标准相合；虽然也有一部分，有着文人润色的痕迹，不是“自然的歌谣”。

“自然民谣”与“假作民谣”

《歌谣》第七号上有沈兼士先生给顾颉刚先生的信，信里说：“民谣可以分为两种：一种为自然民谣；一种为假作民谣。二者的同点，都是流行乡里间的徒歌；二者的异点，假作民谣的命意属辞，没有自然民谣那么单纯质朴，其调子也渐变而流入弹词小曲的范围去了，例如广东的‘粤讴’，和你所采的苏州的《戏婢》，《十劝郎》诸首皆是。我主张把这两种民谣分作两类，所以示区别，明限制，……”

我觉得弹词自然另是一流，小曲和“粤讴”则当加拣择，未可一概而论。“假作民谣”一名，不大妥当；它会将歌谣的意义变得太狭了。又潘力山先生有“自然民谣”、“技巧民谣”之说（《中国文学研究·从学理上论中国诗》），则系就歌谣的演进而言，与此有别。

民歌歌词与歌谣

“民歌”二字，似乎是英文 folk-song 或 people's song 的译名。这两个名字的涵义，与我们现在所用歌谣之称最相切合；“口唱及合乐的歌”则是中国歌谣二字旧日的解释了。但英国民歌中，有所谓 ballad 者，实为大宗。ballad 的原义，本也指感情的短歌或此种歌的曲调而言；十八世纪以来，才用为“抒情的叙事短歌”的专称（Pound 书四十二页）。这种叙事歌，中国歌谣里极少；只有汉乐府及后来的唱本，《白雪遗音·吴歌甲集》里有一些。现在一般人将此字译为“歌谣”；有人译为“风谣”，其实是不妥的；有人译为“歌词”（《海外民歌·译序》），虽然与歌谣分别，但仍嫌泛而不切。有人还有“叙事歌”的名字，说“即韵文的故事”，大约也就指的 ballad。ballad 原有解作“韵文的故事”的，只是严密地说，尚须加上“抒情的”和“短的”两个条件；所以用了“叙事歌”做它的译名，虽不十二分精确，却也适当的。

歌谣的起源与发展

外国关于歌谣起源的学说

R. Adelaide Witham 女士在《英吉利苏格兰民间叙事歌选粹》(Representative English and Scottish Popular Ballads, 1909) 的引论里, 说 Sir Walter Scott 的《边地歌吟》(Border Minstrelsy) 出版的时候, 许多人都祝贺他。只有一位诚实的老太太, James Hogg 的母亲, 却发愁道: “那些歌原是做了唱的, 不是做了读的; 你现在将好东西弄坏了, 再没有人去唱它们了。”这就是说, 印了它们, 便毁了它们。要知道那位老太太何以这样失望, 我们得回到歌谣的起源上去。歌谣起于文字之先, 全靠口耳相传, 心心相印, 一代一代地保存着。它并无定形, 可以自由地改变, 适应。它是有生命的; 它在成长与发展, 正和别的有机体一样。那位老太太从这个观点看, 自然觉得印了就是死了——但从另一面说, 印了可以永久保存, 死了其实倒是不死呢。

论到歌谣——叙事歌——起源问题, 纠纷甚多。据 Witham 所引, 共有四种学说, 她先说其所信的:

一、民众与个人合作说

她说叙事歌起于凡民，乃原始社会生活的一种特征；那时人家，村人的聚会里，都唱着这种叙事歌。那时的诗人不能写，那时的民众不能读；诗人得唱给他们听，或念给他们听。那时的社会是同质的，大家一切情趣都相同，没有智愚的分野，国王与农夫享受着同样的娱乐；全社会举行公众庆祝时，酣歌狂舞，更是大家所乐为。初民间有此种庆典，乃历史上常例；现在的非洲、南美洲、澳洲，还可见此种歌舞的群众。

今就几种叙事歌中，举一事例——堡中主人不在家，他的妻与子被人杀害的情节。假定有几个报信人来到群众之中，报告这桩悲剧，大家都围拢来。这班听众听得手舞足蹈，时时发出嘈杂的强烈的呼喊；这种舞蹈与呼喊渐渐地，和现在群众的喝采与摇身（Swaying）一样，成为有节奏的。那些说话的也在摇晃着；这一部分是因为群众动作的影响，一部分是因为他们自己强烈的感情自然而然地变成有节奏的声调。他们一件件地叙述，把故事结束住了为止。在他们停下来喘口气或想一息的当儿，群众低声合唱着和歌或叠句。这些歌者天然用着民间流传的简单辞句，所以他们的故事容易记住。民众以后会常常教他们来说这桩故事，他们忍不住要学着说，自己便也常常唱起来了。日子久了，未免有许多改变与增加的地方。故事一天有民众唱着，便一天没有完成；它老是在制造之中，制造的人就是民众。

第二步的发展是巧于增修歌谣的人——也许是初次报信人之一，也许是群众中之一，接受听众特别的赞扬。他们知道了他的才能的时候，一定静听他的叙述，只在唱和曲时，才大家合唱。他的改本，记住的人最多。但他决不能以为这是他自己个人的产物；他与民众都是它的作者，无心的作者，而这首歌谣的历程也并未完毕，却正是起头呢。后来民众渐渐看重单独的歌者。因而有了那可羨可喜的歌工，以歌为业，不但取传统的材料，还能自己即兴成歌，用旧的语句，而情事是随意戏造的。这一步的发展，使我们有许多完成的叙事歌，但那与传统的东西全然各异。

以上所述的全过程里最重要的一点——并非空想——是，民众与歌工相当于我们现在的作者，而口传相当于我们印刷的书。

此说以为叙事歌的制作是互相依倚的两部分的协力：先是某一时候有一个人作始，后是大家制作。这两部分工作的比例，因每首歌而异。但那“一个人”的特殊位置，必得弄清楚，不可看得过重，也不可看得过轻。

此说与 Kidson 的界说相同，只 Kidson 是论民歌，与此有遍举偏举之别罢了。据 Witham 自注，其说实出于 Gummere 的《诗的起源》、《民间叙事歌》两书，及 Kittredge《英吉利苏格兰民间叙事歌引论》，Kidson 书中也说到 Gummere，大约是同出一源的。

二、Grimm 说

他假定一群民众，为一件有关公益的事，举行典礼，大家在歌舞；这时候，各人一个跟一个，都做一节歌；合起来就是一首歌。大家都尊敬这首歌，没有一个人敢改变它。

Witham 说这是将民众当做作者，说一个社会的全民众在娱乐的聚会里，事前毫无思索，忽然会唱出有条有理的歌来。这是假定一个社会里的各人，有着相等的文才，而忽略了那压不住的“一个人”，比大众智巧的“一个人”。

三、散文先起说

这一派说 Grimm 所谓民众，并不常跳舞而出口成歌，也并不要求所有故事，必用韵语传述。他们爱用散文谈说他们今昔的丰功伟业，有叙有议，有头有尾；有些地方便找他们中善歌的人来插唱一回。自然而然地，这所唱的歌容易记得，便流传下来了。

Witham 说这一派偏重个人方面。叙事歌有时突然而起，有时突然中断，以及其他不明的情形，此说可以解释。但在歌的作始这件事上，他们却无视了民众，无视了歌舞的群众那一面。

四、个人创造说

这一派说叙事歌，无论实质方面，形式方面，都是某一歌工（Minstrel）的制作；民众呢，先只听着，后来学着歌工唱。

Witham 说这更偏重个人了。她说这是将民间叙事歌的“民间”，当作现在“民间歌谣”（popular songs）的“民间”一样了——民众喜欢这些歌谣，学会了，就随便地唱。这一派承认在长时期中，民众会弄出种种变化；和曲与套语会加进这些歌谣去，而它们本身也会转变。以这一点论，此说似乎与民众制作说到了一条线上。但此说将民众的贡献，只看作不关紧要的偶然的事；而民众制作说则将这种贡献当作绝对的要素——缺了它，叙事歌便不成其为叙事歌了。换句话说，前者看叙事歌是一种创造；后者则以为是长期演进的结果。（以上节译 Witham 文）

五、Pound 说

她主张个人制作说，比（四）说更进一步。她说，主张民众与个人合作说的人，大抵根据旅行家、探险家、历史家、论说家的五花八门的材料，那些是靠不住的。他们由这些材料里，推想史前的社会，只是瞎猜罢了。我们现在却从南美洲、非洲、澳洲、大洋洲得着许多可靠的现存的初民社会的材料；由这里下手研究，或可有比较确实的结论——要绝对确实，我们是做不到的。这是她的根本方法（Pound 书一页、二页）。

她说文学批评家的正统的意见（民众与个人合作说），人类学家并不相信（四页）。他们的材料，都使他们走向个人一面去。她说歌谣不起于群舞；歌舞同是本能，并非歌由舞出。儿童的发展，反映着种族的发展，现在的儿童本能地歌唱，并不等待群舞给以感兴，正是一证（八五页）。其实说歌与舞起于节日的聚会，在理都不可通。各个人若本不会歌舞，怎么一到节日聚在一起，便会忽然既歌且舞呢？这岂非奇迹？（九页）她研究现在初民社会的结果，以为初民时代，歌